

## 國立台灣大學碩、博士班退學學生名單

系、所別：\_\_\_\_\_系、所 \_\_\_\_\_組

退學原因代碼說明：請以代碼填入表格內

**AE：**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考試重考仍不合格應退學學生

**AB：**博士生未依所屬學系所規定之期限內完成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考核  
碩士學位候選人未依規定通過資格考試應退學學生

**AG：**未符就讀系所自訂並已送校核備之標準而應予退學學生（系所需附送校核備標準之影本備查）。

退學原因代碼	所組代碼	年級	學號	姓名	考試日期	應退學學年、學期
					學年第 學期 年 月 日	學年第 學期

- 說明：
- 1、每學期各系所舉辦博、碩士學位候選人於資格考試完畢後請將（1）重考仍不及格之博士班學生或（2）未依所屬學系所規定期限內完成資格考試之博士班學生及（3）未依規定通過資格考試之碩士班學生名單送研教組（醫、公衛學院各系所送醫教分處）彙辦，俾便據以公告退學。
  - 2、博士生因資格考試重考仍不及格依規定應退學者，其退學時間係自該生第二次資格考試舉行日之次學期算起退學。
  - 3、碩士生因未依規定通過資格考試而退學者，自該生最後一次資格考舉行日或該系所規定資格考試年限之次學期起退學。
  - 4、博、碩士生因未符就讀系所自訂並已送校核備之標準而退學者，其退學時間係自該生未符前述標準之次學期算起退學。

系（所）主管簽章：\_\_\_\_\_

年 月 日